

2023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实施初中基础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开展初中学历教育。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学生发展处、教师发展处、课程发展处、行政办、会计处、总务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本级）。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全面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抢抓机遇、突破发展”这个中心，突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这个重点，继续强化“依法治校、教研强校，管理兴校、质量立校”意识，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团结一致，扎实工作，以学生发展为本，真抓实干，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远程教育应用水平，大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努力建设和谐校园。

二、目标与措施：

(一) 推进科学管理，实现持续发展与平稳过渡的双赢

1. 师德为先，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把教师队伍建设摆在学校事业发展的突出位置，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的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教师法》、《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等法律法规。认真贯彻教育厅“师德八不准”、“五条禁令”和“八要八不要”。严格执行教育法律法规的规定，推进以德执教，以法治教，杜绝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断完善师德考评办法，定期考评师德建设情况，利用行风评议和党员民主评议开展师德师风自查自纠活动。通过开展“师德讲座”、“师德知识竞赛”等活动来促进师德建设上水平。注重培养教师的服务意识、为人师表意识、廉洁从教意识、教学质量意识、团队凝聚意识。真正打造一支为人师表、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教师队伍。

2. 依法治校，确保学校平稳过渡。从本学年起，学校将启动异地新建计划。围绕异地新建，学校要处理好客与主两个角色的互换，一方面要与新龙实验学校团结协作、完美融合，另一方面要与新桥一小平稳交接。为实现平稳过渡，一是引导全体教职员工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切实做好维护学校和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各项安全保障制度，层层签订安全责任状，做到各司其职，责任落实到人。加强监督检查，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学校各班安全状况进行检查，消除安全隐患。要重

视和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协助派出所严厉打击扰乱学校治安的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学校周边的治安秩序，保证师生的人身安全和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二是要按照“五五”普法规划的要求，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组织全体师生学法，定期举办法制讲座，促使师生人人知法、守法、护法、用法，不断提高师生的法律素质，为全面推进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依法治学奠定基础。

（二）优化教学管理，锻造崇尚善真的教师队伍

以“双减”时代教师高质量发展为愿景，在“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的项目引领下，有序高效开展教师队伍建设和教育科研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科研为导”的原则，转变教师教育观念和教学行为、提升教师的师德、技能、教科研水平为目标，围绕“核心价值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两个方面，以“课题研究、校本培训、技能竞赛、主题论坛”等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实践研究、学习反思、分享交流等活动，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追求卓越、崇尚善真”的教师队伍，使学校的教育学科研能力迈上新台阶，让不同的教师有不同的发展，让每一个教师都有发展，切实有效提高五级梯队教师比例。

1. 深入双减，质量不减。教学成绩是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我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指标之一，是影响社会与家庭对学校满意度的重要因素之一。上学年，教学成绩略有上升，但上升幅度不

大，直接影响了学校的上等晋级，本年度要进一步强化“教学质量是学校生命线”的意识，教务处要制定出具体的抓质量的措施和考核评比办法，进一步营造“齐抓共管、团结拼搏”的教学氛围，学校将把质量作为今后绩效工资兑现，评优选模、晋级，岗位聘用的一个重要条件，同时也是考核教务处的重要依据。

2. 教学常规，常抓不懈。教务处要从备课、上课、作业、辅导、评价等环节入手，切实改进教学常规工作，转变课堂教育观念，优化课堂教学，提高课堂教学效益，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以学生发展为本，注重培养学生的学习习惯、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要不断完善《常规教学管理细则》，成立常规教学检查工作小组，加强检查监督力度，为绩效工资的落实奠定基础。对教师的常规考核要实现制度化、科学化、精细化、人文化，要体现实效性、公平性、连续性，增加透明度，做到规范、有序、高效。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使每一名教师扎扎实实做好的本职工作。

3. 全员参与，共同成长。继续推行年轻教师导师制，期初学校聘请同备课组优秀教师作为青年教师的导师，促使年青教师尽快胜任本学科教学；利用常规调研、新教师亮相课、家长开放日、基本功竞赛等平台，锻炼展示年青教师，展示基本素养，个人魅力。通过专家讲座、好书推荐阅读等活动，加强骨干教师的理论学习，更新教育教学观念。组织学术沙龙，教师各抒己见，相互学习，不断进步；注重对外交流，提高骨干教

师专业水平，鼓励老师参加各级各类评选，同时创造机会，与同行切磋交流。通过压担子，给机会等方式促进骨干教师的再成长再提升，壮大校园名师队伍，努力培养造就一批师德高尚、教学优秀、教研突出、有影响力的教师。

4. 名师引领，共同提高。为提高德育工作实效性，根据本校实际规模，班主任年龄层次实际情况，确定常州市名班主任唐小燕、为班主任经验介绍的先锋部队，对全体班主任进行主题式班主任培训。使班主任的能力充分发挥。以班主任基本功和常州市名班主任评选为契机，推出一批有活力、有能力、有理论水平的专业化较强的年轻班主任，精心打造市级以上名班主任队伍，创设条件，推广优秀班级文化建设工作经验，努力打造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的德育队伍。

(三)用心坚守，培养文明有志新儒好少年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内容、和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落实立德树人的新时期德育工作的根本任务和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根据我校办学理念——“仁德立校，智慧育人”和校训“臻仁臻智，日进日新”，依托我校的新儒文化，努力营造有利于学生成长环境，促使学生成为优秀的新儒少年。

1. 养成教育，促进成长。播种行为，可以收获习惯；播种习惯，可以收获性格。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是学生健康成长的根本保证。为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的实施，拓展学校的内涵建

设，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培养适应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人才的内在要求，本学年我校将继续在培养学生良好的生活习惯、学习习惯、文明行为习惯和节俭习惯方面的养成教育，坚持教育与管理、自律与他律相结合的原则，不断完善学生日常学习与生活的准则，以教育为先导，以制度为保证，以检查督促为抓手，以行为训练为基础，以习惯的内化与养成为目标，从基础小事抓起，注意点滴积累，切实提高我校学生的文明水平。

2. 品格建设，传承传统。我校将继续推进品格提升工程——《指向新儒学子品格涵育的儒学园在场建构》。立足于底蕴深厚的儒学文化资源，充分挖掘具有生长性的校内外德育资源，打造生动的具体的实践场景，借助于学校“仁智课程”和“传统文化体验中心”等四大特色中心的整体规划，建设丰富多样的儒学园文化赋能场，让整个校园成为品格提升的剧场。向博大精深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儒”文化寻根，意在引领学生在的生命路程中，用承古纳今的“仁义礼智信勇”的价值观来引导他们前行的脚步。

3. 创新管理，丰富内涵。近年来，随着社会的飞速发展，人们的生活环境正发生着巨大的变化，面对新的社会形势，初中生的思想意识更为复杂多变，学校德育工作也面临着更多更新的挑战。大环境在变，服务对象在变，德育管理模式自然也要与时俱进。今年我校依托创级部主任和副主任制，以级部为教育主体，分别确定各年级的德育教育主题，各自展开特色活动，以达到适合学生年龄特点的教育效果。结合学校文化、班

级特色和学生实际，全校实行不同年级的主题班会系列化教育。继续培养八年级学生，日趋成熟、情绪容易波动，由于思想动荡，很容易不适应紧张的学习，意在展开感恩、团队的德育教育，进行社团展示；九年级毕业班学生，即将面对中考，学习压力大，级部将展开心理疏导、理想信念渗透、引领学生全力以赴自己的人生大事——中考，增强他们的责任感，进行主题班会展示。针对课后服务，各年级也会相应展开丰富的德育活动，来丰富新入学子的在校生活，提高新儒学子的幸福指数。

4. 精心组织，提升品格。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特别是我们身边的榜样，总是熏陶和感动着我们的学生。本学期学生发展处和团委进一步开展月度、年度“新儒学子”评选活动。以该项评选活动为契机，切实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建设，把它作为展示班级德育成果的平台，加强对先进典型的宣传，在学生中树立榜样，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激励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紧紧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学史明理共圆中国梦”“开学第一课”“向国旗敬礼”“诵读学传”等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深入了解中国革命史、中国共产党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领会中国梦深刻内涵，树立远大奋斗理想。

(四) 科研兴教，建设智慧型学校

1. 梳理体系，完善课程。借助此次评优，进一步梳理细化学校课程体系，各学科课程实施方案。结合学校校园文化、课程理念，架构科学系统、富有特色的仁智修身课程体系。STEM 项目建设责任到人，由生物组主力推进，本部门做好协调辅助工作。

2. 高位引领，稳步推进。在校长室的引领下，配合教学管理部门，做好前瞻性项目实验教师的培训管理工作。由常州工学院潘金林教授定期来学校指导实验教师开展各项课改工作，从班组文化建设到教案设计、从教材的编写到课堂流程的实施，有组织有计划的一步步实施，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不断地经验总结与归纳中，调整教学模式，修改完善科研理论，以期形成较为完善的“觉悟课堂”新模式。

3. 立足成长，强化研训。学校教师队伍进一步壮大，教师队伍建设仍然任重道远。要严格管理市区级的统一培训，督促教师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培训任务。另外，相对市区级的统一培训，校本培训更加切合学校实际，要善于发现教师教育教学教研中存在的问题，聘请相关专家及时指导解决。今年，利用我校七年级到南京师范大学常州附属实验学校整体过渡的契机，充分借助南京师范大学教育集团独特的资源优势，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另外，我校有一批具有实力的领衔教师，可以充分发挥这批优秀教师的才能，利用青蓝工程、教研组、备课组活动等开展更加接地气的培训与辅导。最后，要利用好城乡牵手活动、市区级名师培育站、工作室等平台，鼓励教师踊跃

参与，积极提升自我。

4. 主动备战、积极参赛。关于教师相关竞赛，一方面指导学生获奖，另一方面要加强自身教育教学经验的总结，及时反思归纳，提炼教育教学成果，一旦有机会即可参与评比。

新的一学年度，我们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奋发图强，为我校的全面发展而努力奋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3,028.29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28.29	本年支出合计	3,028.2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28.29	支出总计	3,028.2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028.29	3,028.29	3,028.29														
005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3,028.29	3,028.29	3,028.29														
005001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本级）	3,028.29	3,028.29	3,028.2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028.29	2,178.29	850.00			
205	教育支出	3,028.29	2,178.29	85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28.29	2,178.29	85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28.29	2,178.29	85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28.29	一、本年支出	3,028.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2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3,028.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28.29	支出总计	3,028.2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	教育支出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78.29	1,967.09	21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8	1,955.28	
30101	基本工资	538.44	538.44	
30102	津贴补贴	293.38	293.38	
30107	绩效工资	438.77	438.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30	179.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65	89.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83	79.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91	33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20		211.2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3	咨询费	4.00		4.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2.00		12.00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20		18.2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0		2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11.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11.8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	教育支出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28.29	2,178.29	1,967.09	211.20	850.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78.29	1,967.09	21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8	1,955.28	
30101	基本工资	538.44	538.44	
30102	津贴补贴	293.38	293.38	
30107	绩效工资	438.77	438.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30	179.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65	89.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83	79.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91	33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20		211.2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3	咨询费	4.00		4.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2.00		12.00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20		18.2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0		2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11.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11.8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2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0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028.2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028.2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拨款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028.2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028.29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3,028.2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教师、退休教师的工资、社保、养老金、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员额制教师的工资、社保、养老金、职业年金等项目支出。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等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收入减少,上年度预算包含基建装备购置,本年度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028.2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028.2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28.2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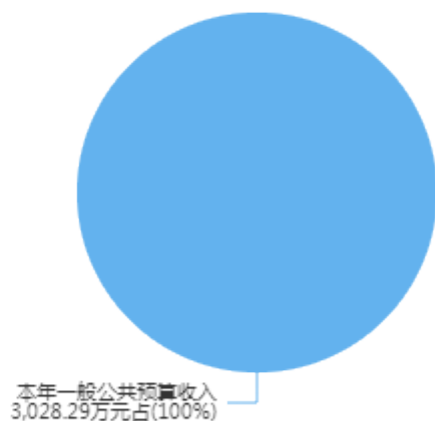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028.2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78.29 万元，占 7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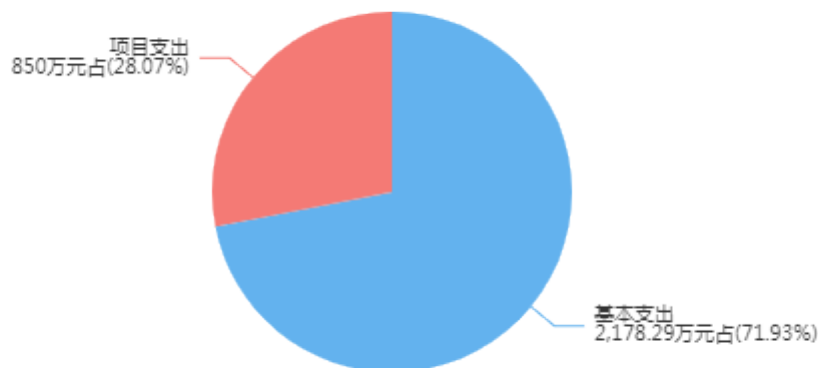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50 万元，占 28.0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收入减少，上年度预算包含基建装备购置，本年度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028.2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收入减少，上年度预算包含基建装备购置，本年度无。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 3,0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收入减

少，上年度预算包含基建装备购置，本年度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78.2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71 万元，减少 15.88%。主要原因是上级指标收入减少，上年度预算包含基建装备购置，本年度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78.2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二) 公用经费 21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项目减少。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我校部分会议活动预留部分资金。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我校参与培训的教师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028.29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

政性资金合计 85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28.0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